

证券代码：430025

证券简称：石晶光电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2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济源分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项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262,2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7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发行对象确定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征集投资者的情况，公司本次发行对象均已确定，确定的3名投资者分别为河北雄安央企疏解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新疆可克达拉汇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疆中新建胡杨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根据上述情况公司更新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发行对象确定稿）》（公告编号：2024-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262,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最终投资者及发行价格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财政部令第32号）的规定，公司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征集投资者定向发行股票。现征集期满，公司择优确定3名投资者，分别为河北雄安央企疏解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新疆可克达拉汇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疆中新建胡杨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本次增资价格为 2.80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定向发行征集投资者结果暨定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262,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与发行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262,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运行评价办法〉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加强和改进公司董事会评价工作，规范董事会规范建设与运行管理，同意公司制定的《董事会运行评价管理办法》。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董事会运行评价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4-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262,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董事会建设，提升治理效能，公司董事会研究制定了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重点围绕中长期发展决策权、经理层成员选聘权、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权、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权、职工工资分配管理权、重大财务事项管理权等项职权开展落实董事会职权工作。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公告编号：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262,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投资计划总金额为 1.36 亿元，包括高品质石英材料产业化项目、数字化建设及其他零星固投项目等。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负责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审批、招投标、开工建设等。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262,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6 日